

证券代码：400072

证券简称：众和 1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最近 3 个有成交的交易日（2022 年 2 月 25 日、2022 年 3 月 4 日、2022 年 3 月 11 日）以内收盘价涨幅累计达到 14.92%，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交易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关注问题及结论

1、关注问题：

（1）前期公告的事项是否取得重大进展或变化，前期披露的公告是否需要更正、补充；

（2）是否存在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是否涉及热点概念事项；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是否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是否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是否存在其他可能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2、核实对象：

公司在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3、核实方式：

电话、微信等问询方式。

4、核实结论：

(1) 前期公告的事项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2022年2月，公司与国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发挥各自在资本、资源等方面的优势，建立战略友好合作关系，共同推进公司司法重整进程，化解公司债务危机，恢复公司经营能力。

同时，为化解子公司马尔康金鑫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鑫矿业”）因与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债务纠纷引起的采矿权、探矿权等核心资产被司法拍卖的风险，保全公司核心资产，化解自身经营困境和财务危机，金鑫矿业引入投资人海南国城常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国城德远有限公司对其进行增资42,880.42万元，并由投资人在增资后使用资金直接或间接化解金鑫矿业债务危机及资产被拍卖的风险。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截止2022年2月28日，前述增资款已到位并已完成相应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22年3月11日，众和股份、金鑫矿业与中融信托就借款合同纠纷签署《执行和解协议》，同日，该协议生效，四川省江油市人民法院作出(2021)川0781执恢1033号之一执行裁定书，裁定中止(2021)川0781执恢1033号案件的执行。

截止目前，前述事项其它相关工作正在积极推进中。

(2) 不存在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不涉及热点概念事项；

(3)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4)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可能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的事件。

(二) 公司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解释

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是交易双方在交易平台自主交易所致，属市场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注意：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刊登的公告内容为准，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在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决策、理性投资。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4日